



十三、中小型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呼伦贝尔市自然资源局的不动产登记外包服务（二次）采购活动，服务的承揽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不动产登记外包服务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呼伦贝尔市华润助诚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495人，营业收入为119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335万元，属于中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：呼伦贝尔市华润助诚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徐晨

2026年9月14日

